

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擬參加教育局與本校生涯規劃委員會合辦的「商校合作計劃」，活動詳情如下：

1. 計劃目的	讓學生到不同的企業和機構體驗，及早認清個人志向及發揮潛能
2. 活動性質	職場體驗活動 (港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)
3. 體驗日期	2026年6月29日至30日【星期一至星期二】
4. 體驗時間	上午9:00至下午5:00
5. 主要體驗地點	九龍觀塘茶果嶺道88號麗港城商場2樓S4A號舖
6. 負責老師	盧慧敏老師
7. 交通安排及膳食安排	由學生自行負責
8. 備註	校方所購買的保險，其保障範圍已包括學生本人參加學校範圍以外的活動。由於保障範圍並不包括第三者責任，故此，學生如在體驗地點引致他人受傷，有關之賠償須自行負責

現請 台端於網上回覆，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參與是次活動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本校 2320 4557 與盧慧敏老師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2026年6月4日



【回條】25386 《教育局商校合作計劃2026》

請於6月12日或之前於網上回覆

敬覆者：

來函備悉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自行出席「教育局商校合作計劃」，本人當飭令敝子弟遵從機構負責人之指導，並同意在機構負責人合理安全措施下，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。

此覆

基協中學羅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2026年6月_____日